

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文件

定政发〔2022〕9号

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城东街道等8个镇街 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及事项目录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经区政府第5次常务会议审议同意，现将城东、昌国、盐仓、小沙、岑港、马岙、双桥和干石览等8个镇（街道）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及事项目录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1. 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城东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》及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城东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2年）》

2. 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昌国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》及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昌国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2年）》
3. 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盐仓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》及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盐仓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2年）》
4. 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小沙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》及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小沙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2年）》
5. 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岑港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》及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岑港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2年）》
6. 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马岙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》及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马岙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2年）》
7. 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双桥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》及《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双桥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2年）》
8. 《舟山市定海区干石览镇人民政府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》及《舟山市定海区干石览镇人民政府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（2022年）》

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
2022年6月8日

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办、区政协办，区人武部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市以上垂直管理单位在定派设机构，驻定部队。

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6月9日印发
